

民政局标准版离婚协议标准版

男方：_____，身份证号：_____，住址：_____区_____街道(身份证地址)。

女方：_____，身份证号：_____，住址：_____区_____街道。

男女双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登记结婚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儿子/女儿_____。现因夫妻感情破裂，已无和好可能，在平等、自愿的基础上，经双方共同协商，达成协议如下：

一、 双方 自愿离婚 。

二、 儿子/女儿_____由男方监护 抚养， 女方支付 抚养费 _____元/月，一年一付，每年_____月_____日前支付，上述款项包括学费、生活费、女方应付至儿子大学毕业。(考虑到通货膨胀因素每年适当递增位_____%)，但如遇儿子重大疾病住院治疗或意外伤害等特殊情况需较大开支，由双方各半承担；

三、 夫妻共同财产 按以下分割：

1、男方一次性支付女方_____万元(该款包括但不限于女方 拆迁补偿、安置、过渡、奖励等费用)，在双方办理离婚登记手续后，当日付清。

2、车辆归_____方所有；

3、现有家具、家电等家庭用品全部归_____ 所有。

4、双方目前自有现金归各自所有。

四、 双方无共同债权、债务。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个人债务由个人承担，与对方无涉。

五、 女方对儿子享有探视权，男方应积极配合，原则上每月 次，具体时间、方式双方另行协商。

六、 本协议书一式三份，男女双方各执一份，婚姻登记机关存档一份。

男方：_____ 女方：_____

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